

工作计划、规章制度和物业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二是负责办理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和县政协领导交办的有关事项以及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和县政协办公室提出的后勤服务有关事项；三是负责县行政中心公共设施、设备的维修、维护和日常运行管理；四是负责县行政中心公共会议室、活动室和机关食堂的管理。2018年，在县委、政府以及分管领导的领导和关心下，充分发挥职能，不断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提升干部队伍素质，转变工作作风，强化服务，认真完成各项接待工作任务、大型活动、大型会议及交流干部伙食团的后勤保障工作，以及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公务接待】** 先后接待中央、省、州来县检查、指导维稳、脱贫攻坚、调研、与邻县各项工作的交叉和巡查等各类工作组计244组次，达2788人次；为上级巡查、检查工作组进村入户开展工作做好后勤保障达779天次；完成司法厅、宜宾援藏单位开展援藏项目、帮扶活动及慰问援藏干部工作组、防汛期州县工作组、省委第九巡视组、省州教育均衡工作组的后勤保障工作。

**【会议服务】** 完成县“两会”的会议后勤工作；配合做好春节、“十三节”期间困难群众、困难职工慰问物品发放等工作；完成佛协会、团代会、脱贫攻坚现场会（包括全省深度贫困县脱贫攻坚现场会和省州县脱贫攻坚验收组）、省司法厅等部门的联合捐赠仪式现场会、全县各乡镇村级会计培训会、第十八届全国红层与丹霞地貌学术讨论会、县妇联第九次代表大会、县工会第六次代表大会。

**【机关后勤】** 保障县级交流干部住宿和生活条件。日常维修县级交流干部住宿楼门窗、供排水管、卫浴、生活电器等设施21次，为2名新增县级交流干部购置生活用品。

**【安全工作】** 一是加强内保学习，强化责任意识。每周利用机关休息时间，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安保知识，努力把工作做全、做好、做细，确保机关高效有序运转。二是狠抓落实，提高安全保障系数。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加强对重点部位、薄弱环节安全管理，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人员到岗、责任到人、管理到位。

（审核：阿基玛/撰稿：安凤）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龙县委员会

**【县政协主席会】** 政协第十一届新龙县委员会2018年度共召开主席会议9次，听取、讨论、审议和通过相关议题、事项共计43件。主席会议认真贯彻落实依法治州（县）要求，把会前学法作为首要议程，2018年度共组织学习法律法规9次；并分别就县政协制度建设、机关建设事宜，2018

年度、2019年度协商工作计划，十一届二次、三次全体会议，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报告、会议议程等议题进行协商讨论。其中提请政协第十一届新龙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议审议事项9件。

**【县政协常委会】** 政协第十一届新龙县常务委员



会2018年度召开常委会议4次（即十一届三次会议至六次会议）：1.1月10日，召开第三次常委会。（1）会前学法，集中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审议通过政协第十一届新龙县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常委会工作报告，十一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十一届二次全会议程草案，十一届二次会议提案截止日期，十一届二次全会各工作组职责建议名单，十一届二次全会召集人、工作人员和记录人员，并要求按照会上意见修改后提请县政协常委会审定。（3）审议通过委员的辞职申请。2.1月17日，召开第四次常委会。（1）集中学习中共十九大会议精神、《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2）审议通过了部分委员的辞职申请。（3）审议《政协2018年度协商工作计划》，并要求按照会上意见修改后提请县政协常委会审定。3.1月31日，召开第五次常委会。（1）集中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部分内容，四川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尹力省长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甘孜州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肖有才州长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要求，要进一步深入学习省、州政府工作报告，学习领会报告中对我县发展有积极影响作用的内容，作为政协履职的重要着力点。（2）会上，通报了在省、州政协会上，住我县省、州政协委员提交的提案。（3）审议通过了《政协2018年度协商工作计划》，并提请县委审批。（4）审议通过了增补县政协益西拉姆同志为县政协委员的议案。（5）审议通过了益西拉姆同志任县政协文史资料和学习委员会主任的提名。4.12月25日，召开第六次常委会。（1）集中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2）审议通过了十一届三次全体会议常委会工作报告，十一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十一届三次全会议议程、日程草案，抽调工作人员的情况报告，提案截止日期，并要求按照会上意见修改后提请县政协常委会审定。

**【政治理论学习】** 2018年，县政协常委会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治国理政新思想新理念新战略，坚持把理论学习融入实践工作。县政协常委会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始终把学习新思想，提高政治站位放在第一位。通过集中培训、面对面宣讲、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引导广大政协委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使广大委员深刻认识到这是确保政协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发展的根本保证，是准确把握政协性质定位、推进大团结大联合的关键所在，是政协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有效履职、彰显价值的本质要求，是加强政协自身建设、全面提高政协工作质量的力量源泉。通过学习提高，确保政协工作始终坚持县委的坚强领导，始终同县委工作要求、工作部署保持一致，不断加强政协党的建设，着力提升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和组织战斗力，不断推进政协事业创新发展。

**【“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 结合省委“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活动，县政协常委会议、主席会议、机关会议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习近平来川视察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书记彭清华来甘孜州调研视察指示精神作为学习重点。把学习新思想作为提高理论修养的重要武器和指引实践引领工作的强大理论基础。深入贯彻落实“学习+讨论”的模式，保质保量完成县委5个专题“大讨论”活动。通过学习不断提高理论修养，通过深入讨论强化学习成果，有力促进政协委员及机关干部对新时代新思想的深刻认识，对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民主协商】** 2018年，县政协常委会高度关注“发展民生稳定”三件大事，突出脱贫攻坚工作，聚焦新龙县发展中的热难点问题，及时回应群众的呼声，积极开展民主协商，促进共识服务大局。一是抓好政协常委会、主席会议重点协商。县政协常委会、主席会议围绕县委、政府重大事项和工作决策部署，全县经济发展情况及政协自身建设等开展政协常委会协商4次，主席会议协商9次，积极报送政协意见和建议，为县委的决策部署提供参考。二是加强专题协商。围绕新龙县长期未解决并困扰我县发展的“独立供区和无电区”未纳入国网覆盖范围的问题，多方式、多渠道持续不断协商，积极向上级反映，初步得到省、州领导和省、州国电公司的重视反馈。对干部职工普遍关心的“类区”问题和“公车改革”问题，召集相关部门负责人和委员代表召开专题协商会，通过住新省、州政协委员以提案和口头汇报等方式向省、州反映情况，积极为全县干部职工争取政策福利。住新州政协委员提出的“取消快递额外收费”提案，县政协全力配合州政协积极开展相关工作，于2018年9月在全州各县取消快递额外收费，维护了广大群众的合法权益。提出的“设立高原病专科”提案，也得到州政协重视，及时组织州政协委员及相关专家开展调研协商，向省级以上部门反映，力争为高原职工争取更好的关爱政策。

**【调研视察】** 按照《2018年度协商计划》安排，县政协牵头领导组织州、县政协委员和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调研视察组，深入一线实地查看，走访群众深入了解问题，召开座谈会多方收集问题，及时形成调研视察报告报送县委参考，多个协商议题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得到县委的重视和采纳。县政协自2014年起连续4年围绕民族教育发展推进情况开展专题调研，对教育事业发展提出了一些中肯的意见和建议，为我县“教育均衡”

工作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围绕“脱贫攻坚推进情况”开展专题视察，找出问题6个，提出意见和建议8条，为2019年打赢脱贫攻坚战，实现全民小康的宏伟目标，贡献了政协人的智慧和力量。围绕“惠民政策（资金）落实情况”开展调研，找出问题8个，提出意见和建议5条，得到县委主要领导的签批，责令相关部门及时做好惠民政策宣传和惠民资金发放、监督和管理工作，确保党委、政府的关心关爱不打折扣落实落地，惠及广大农牧民群众。

**【提案办理】** 政协第十一届二次全会期间，共收到委员提案36件，经审查立案25件（含并案），会后收到委员提案1件，经审查立案1件。为推进提案办理落实，县政协提案审查委员会与县政府共同组织召开提案交办会，与承办单位、提案委员互动交流，促进提案的顺利交办。年底组织提案人代表、提案承办单位、群众代表召开提案办理评议会。按照“委员满意、群众得实惠”的原则，对26件提案进行了评议，提案答复率为100%，委员满意率达到98%以上，对答复正在办理的9件提案要求相关单位继续承办落实。并对2017年度答复正在办理的13件提案进行了追踪评议。

**【协商议政】** 配合做好州、县政协及其他省、市、县政协来新龙联系互动、开展调研视察和召开座谈会等工作，加强经验交流，创新工作思路，助推工作开展。配合县委、政府做好省政协王正荣副主席一行代表省委检查督导脱贫攻坚工作组的汇报衔接服务工作。配合州政协开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美丽新村建设”“创建全国民族团结示范州”“生态经济发展政策落实措施研究”等课题的调研视察，邀请州、县政协委员和群众代表民主评议了国网四川甘孜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窗口服务工作情况和甘孜州交警支队工作开展



情况。配合海西州政协开展了“文化政协”考察。配合宜宾市翠屏区政协开展“乡村振兴战略”考察和“我为脱贫攻坚做件事”活动经验交流。

**【脱贫攻坚】** 一是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四个好”的脱贫目标，主动融入到脱贫攻坚的主阵地中，协力做好帮扶乡、村的脱贫攻坚项目规划、沟通协调、纠纷调解、监督管理等工作。协助帮扶乡召集各施工单位和相关村“两委”负责人召开纠纷调解座谈会，及时解决双方的矛盾纠纷，保障项目建设进度。深入帮扶村开展支部共建共创活动5次，上党课5次，开展宣传教育6场次，不断提高村支部的履职能力，推进美丽新村建设进程。全力配合县委决策部署，主动从政协机关中选派工作经验丰富、能力突出的人员参加到脱贫攻坚工作中。在县政协机关仅有11名干部的情况下，经县政协党组会议商议，抽调2名同志到乡任驻村工作组成员，1名同志到县脱贫攻坚办工作。加上之前抽调到贫困村任第一书记2人，县政协共抽调5名精兵强将到脱贫攻坚一线工作，全力助推小康新龙的建设。二是按照省、州政协关于开展“我为脱贫攻坚做件事”活动的要求，积极宣传动员，引导各界别委员统一思想、达成共识，主动参与到决战脱贫攻坚主战场中。带领各界别委员深入基层开展“我为脱贫攻坚做件事”“走基层、送温暖”等活动，为群众“送文化、送法律、送技术、送卫生、送爱心”。据不完全统计，2018年县政协委员走村入户，关心关爱贫困户、孤寡老人230人次，赠送慰问品折合人民币价值4万余元，“扶贫爱心捐款”1.2万余元。在县政协大力宣传引导下，广大政协委员积极投身到脱贫攻坚工作中，捐资助学，关心关爱贫困人员、孤寡老人，形成了各界别委员同心协力攻占贫穷堡垒的良好局面。

**【宣传教育】** 畅通与乡镇的沟通渠道，加强与乡

镇联络站的信息沟通，及时、全面收集政协机关和政协委员深入基层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决策部署的情况、开展工作的情况和广大委员在全力推进脱贫攻坚中的优秀人物事迹。通过省州新闻媒体报道，全面展现政协委员及政协机关为民务实新风貌。全年各级新闻媒体刊用县政协工作稿件32篇，其中省级以上媒体刊用2篇，进一步提高了社会对政协履职的知晓度。

**【文史工作】** 在县委、县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县政协本着“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理念，汇聚多方力量和资源，加强对文史资料的收集整理和新龙县本地文化的发掘保护。一是年初出版《新龙县政协志（2006—2016）》，并送县级各单位以供参考。二是完成《梁格·贡布郎吉（布鲁曼）史料集》出版。通过形成专题材料向甘孜日报等报社投稿宣传，引起藏学界相关专业人士的关注。三是针对本县已逐步消失的地方语言（如子拖西乡方言、蔓青方言等），引进藏语言专家人士进行收集整理。在藏语言专家和县政协机关人员辛勤努力下，以及各界别委员和社会人士的鼎力支持下，历时3个月，初步完成对新龙县本地语言的收集整理。

**【机关建设】** 按照建设“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智慧型”政协机关的要求，立足实际，对各项工作进行了周密的安排部署，有效推进了政协机关的建设。一是在县委、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完成了政协办公区域和人武部、人大、政协办公楼屋顶维修工作，进一步改善了政协机关办公条件。二是在县委的关心下，为政协机关输送了部分年轻力量，优化了机关工作人员年龄结构。三是完成了政协机关支部和机关工会改选工作，推动政协进一步规范化。四是在县委相关部门和州政协的支持下，全年派员10人次参加上级培训，不断提升机关干部政治理论水平和履职能力。

**【政协第十一届新龙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政协第十一届新龙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至 30 日在县城隆重举行。会议对《政协第十一届新龙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和《政协第十一届新龙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政协十一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进行审议。期间，与会委员列席新龙县第十四届人民

代表大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听取和协商“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及计划、财政等报告。会议通过《政协第十一届新龙县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政协第十一届新龙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县委书记泽仁汪堆出席会议并作讲话。

(审核：肖正江/撰稿人：邹毅波)

## 纪检监察机关

**【人员结构】** 2018 年底，新龙县纪检监察机关有内设机构 8 个，所属事业单位 1 个；有公务员 17 名，工勤人员 2 名，事业干部 2 名。县委巡察机构设巡察办 1 个，巡察组 3 个，有人员 4 名。

**【党风廉政建设】** 组织召开十二届县纪委第三次全会，全面安排部署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反腐败工作。县委与 34 名县级领导、79 个县级部门“一把手”签订主体责任书，县纪委监委与 19 个乡镇（镇）纪委、9 个派驻纪检组签订监督责任书。召开乡科级领导干部述责述廉大会并进行民主测评，4 名党政“一把手”作大会述责述廉并接受现场质询。建立并完善领导干部廉政诚信档案 300 余份，推进全县乡科级领导干部廉政建设。严格开展征求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工作，审核并回复党风廉政建设意见 654 人（次），提出暂缓提拔使用意见 2 人次。

**【监督检查】** 强化监督检查，围绕党风廉政建设、脱贫攻坚、“一卡通”惠民惠农资金管理问题专项治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全县重点工作推进情况，以及干部工作、纪律作风情况，牵头开

展监督检查 22 次，发现并责令整改问题 137 个，公开通报 6 次，涉及 71 个机关单位 103 名党员干部，扣减 42 个单位目标绩效考核分值。

**【扶贫领域专项整治】** 一是将“优化扶贫领域发展软环境专项整治”作为惩治和预防发生在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的重点，着力解决乡村干部工作不实、作风漂浮、工作随意、不作为、乱作为等突出问题。2018 年，处置扶贫领域问题线索 15 条，了结 3 件，查处 8 件 8 人，诫勉谈话 3 人，批评教育 2 人。二是开展“一卡通”惠民惠农资金管理问题专项治理。启动千名干部“入户问廉”行动，走访 130 个村 1940 户 7437 人，发现问题线索 21 条，主动说清问题 4 件 3 人，上交资金 2.068 万元，追缴退赔资金 48.01 万元。开展专项督查 8 次，发现共性问题 15 个，移交问题线索 5 个，立案 5 件 5 人，结案 5 件 5 人，党纪处分 4 人，政务处分 1 人，组织处理 2 人，点名通报曝光 2 人。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深挖彻查党员及公职人员涉黑涉恶问题，坚决打掉黑恶势力“保护伞”。